征求稿说明

为适应国家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新要求，进一步推进通州区生态文明建设相关工作，通州生态环境局委托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《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（2021-2025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

1. 编制背景

 2020年11月12日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苏省南通市，指出：“城市是现代化的重要载体，也是人口最密集、污染排放最集中的地方。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，必须把保护城市生态环境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，科学合理规划城市的生产空间、生活空间、生态空间，处理好城市生产生活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，既提高经济发展质量，又提高人民生活品质。”习近平总书记的指示为通州区生态文明建设指引了方向，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新机遇。为贯彻落实习近平对南通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指示，明确通州区生态文明建设的目标和指标，逐步补齐通州区生态文明建设的短板，落实通州区“十四五”生态文明建设任务部署，统筹推进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，协同推进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和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建立健全生态文明体系，编制本《规划》。

1. 编制依据
2. 《关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指导意见》环发〔2008〕126号）；
3. 《关于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工作的意见》（环发〔2013〕121号）；
4. 《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》（2015年4月25日）；
5. 《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指标》（修订）（环办生态函〔2017〕1194号）；

三、《规划》主要内容

对照规划目标和建设指标，从六个方面提出通州区“十四五”期间生态文明建设的重点任务。

一是加强生态制度体系建设，完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，落实资源高效利用制度，健全生态保护与修复制度，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，建立健全现代环境治理体系。

二是加强生态安全体系建设，积极应对气候变化，全面巩固水环境质量，大力推进蓝天工程，加强土壤保护与修复，综合整治噪声污染，开展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，加强生态环境风险防范，加强固体废弃物管理，加强环境监控能力建设。

三是优化生态空间体系建设，加强生态空间用途管控，严守生态保护红线，加大自然保护地体系保护力度，优化国土空间布局。

四是推进生态经济体系建设，推进生态产业发展，加快产业结构调整，稳步推进能源结构调整，优化运输结构，推行行业清洁生产，开展园区循环化改造。

五是开展生态生活体系建设，加快城乡环境一体化建设，推进绿色城镇化及生态城区建设，实施乡村生态振兴和美丽乡村建设，倡导绿色生活方式。

六是完善生态文化体系建设，建设生态文化载体，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，坚持生态文明共建共享。